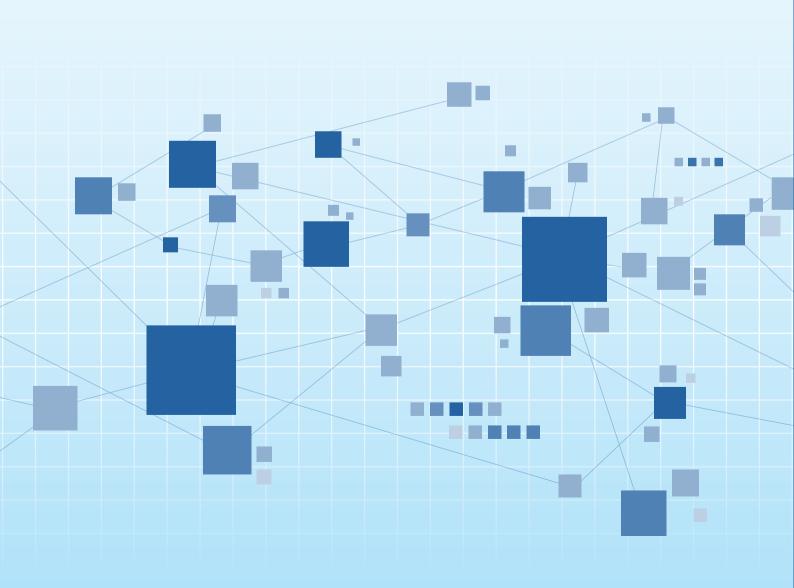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6

2018 年 報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點

GEM之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 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鑑於在GEM上市之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之市場具有流動能力。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金利通」) 之資料。金利通各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 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 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S
企業管治報告	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9
董事會報告	25
獨立核數師報告	3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綜合財務狀況表	42
綜合權益變動表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6
万年財務概要	11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洪集懷(*主席*) 魏韌 邱佩枝 鍾實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剛 黃國輝 周紹強

監察主任

洪集懷

公司秘書

葉萃雯

法定代表

洪集懷 邱佩枝

審核委員會

黄國輝 蔣建剛 周紹強

薪酬委員會

蔣建剛 邱佩枝 黃國輝

提名委員會

洪集懷 蔣建剛 周紹強

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73號 上潤中心 9樓C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於開曼群島)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於香港)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M樓

核數師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公司網址

http://www.neteltech.com.hk

GEM股份代號

8256

主席報告

本人代表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全體股東及持份者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業績。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29,05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775%。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亦較去年減少約85.40%。本公司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分部均錄得大幅提升。本人欣然見證本公司對資訊技術的研發投入。資訊技術為本公司自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起之主要業務目標之一,且正成為日常應用。

就我們的電訊分部而言,管理層團隊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審閱及改善我們的核心能力及經營策略。為確保收入穩定及可持續性,我們已選擇透過增加產品種類提升銷售滲透。本年度第四季度至今,我們錄得極為可觀的業績。

就我們的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分部而言,本人欣然看到用於提供中國不同城市不同職位的在線工作一薪資分析的大數據成功於二零一八年初推出,且很快在香港將推出類似的在線工作一薪資分析。此乃基於我們於九年前安裝的搜索軟件及人工智能技術。由於該應用可協助客戶於招聘新員工時更好地了解現行就業市場,因此,本人有信心,該應用將整體加強我們的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業務。瀏覽者可於求職時更好地了解現行就業市場。

透過應用大數據運算,我們的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分部亦產生可喜經營業績,並獲得社會及客戶的正面反饋。隨著社交媒體成為必需品,我們的大數據主體成為更精準滲透的動力。我們的其中一名客戶Hart nuts已為我們提供正面反饋,原因為憑藉我們的服務,彼等獲得市場更多「點讚」及達致經營目標。社交媒體及大數據當前完美結合,並可用於其他行業,包括但不限於製造、零售、專業服務及貿易業務。

於本年度,儘管面臨退市壓力,我們來自台灣、菲律賓、中國及香港的投資者仍對我們充滿信心,並給予我們極大鼓勵。彼等了解我們的資訊技術業務,並深知開發大數據系統屬持續及長期過程。本公司將竭盡所能保障投資者利益。

主席報告

最後,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尊貴股東、業務夥伴及客戶的信任與支持。本人亦向董事、管理層團隊及員工在嚴峻的退市情形下的竭誠效力及貢獻致以誠摯謝意,並繼續引導本集團取得更佳業績。

主席 洪集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營業額為約29,05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3,320,000港元上升775%。上升主要由於大數據業務、戰略性合作伙伴收入及亞洲醫旅醫療卡銷售增加,同時於本年度最後一個季度推出新款手機所致。毛利率由上年度之33.06%增至本年度之47.94%。整體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具有較高毛利率的挖掘潛在客戶及金飯碗業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全面虧損總額約3,19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虧損約21,210,000港元。本年度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錄得營業額增加及董事酬金減少。

行政開支由去年之約22,120,000港元減少20.07%至本年度之約17,68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錄得董事酬金減少。

流動資金及融資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3,100,000港元及經營所用現金淨額約4,300,000港元。由於來自發行公司債券、應付董事款項增加及行使購股權之現金流入,分別約為6,400,000港元、4,200,000港元及3,300,000港元,經扣除添置無形資產之金額增加約2,900,000港元及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增加約6,400,000港元。

本集團按中短期基準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並適時為本集團借貸安排再融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相關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1.10(二零一七年:1.13)。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負債約為7,76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23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與資產總額比率約為0.66(二零一七年:0.43)。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額約為2,0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20,000港元),而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0,6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28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诱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審閱及改善我們的核心能力及經營策略,我們涌訊分部的經營業績展現強勁回彈。

就我們的資訊技術應用分部而言,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錄得可喜表現。自本業務分部營運首日起,便與大數據息息相關。大數據運算用於招聘及計算機獵頭服務。為確保客戶可從我們獲得全面的招聘服務,我們亦舉辦招聘日,出租招聘車及提供網上招聘廣告。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起,金飯碗招聘大數據向公眾開放。因此,僱員及僱主均可瀏覽大數據,包括過去六個月之招聘人數、薪資及趨勢。我們於過去八年使用搜索軟件及人工智能技術自中國數百萬份履歷中建立數據庫。該等數據為寶貴的無形資產,並可轉化為收入。

我們已接洽數十間深圳當地家政公司,尋求合作,以擴展菲律賓女傭業務。儘管菲律賓及中國政府並未公佈菲律賓家庭傭工於中國工作的詳情,我們深信經參考年內菲律賓勞工部的演繹,這個市場將會開放。

大數據運算亦用於我們的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分部。就商業上而言,該服務可用於生產、零售、專業服務等不同行業。國內業務亦可使用本集團的境外大數據,以開創新業務。本集團透過其戰略性合作夥伴成功進入中國地產商市場,並利用大數據和臉書宣傳,以物色香港地產買家,透過睇樓團到灣區城市買樓。社交媒體與大數據當前完美結合。

在市場拓展方面,深圳南山及福田的辦公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正式營運。福田的辦公室位於深圳市政府人力資源局大廈。除深圳外,本集團已透過戰略性合作夥伴開始進入中國其他城市的市場。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發出人力資源服務許可證,其為有關單位首次對外資公司發出的許可證,許可證編號為001。許可證令本集團可收集、整理、儲存和發佈人才供求資訊,讓本集團可為我們的數據庫收集更多大數據及全面參與中國人才市場的招聘工作。

業務展望

本公司的策略為繼續擴闊其產品及服務的適用範圍及市場覆蓋,以透過研發實現技術進步及發揮開發、商業化及提升各種應用程式的能力。此外,我們將繼續治理研發新應用程式以及了解本地及國際市場趨勢。

預期未來數年,業務(尤其是電訊設備及相關服務)將繼續保持增長勢頭。就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分部而言,我們預期挖掘潛在客戶以及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將透過向客戶提供升級服務進一步取得發展。此外,自簽訂「報告期後事項」一節所述的認購協議及終止協議起,我們致力為近期的業務擴展於市場尋求其他資金來源,從而表明本集團擁有充足資產基礎及經營水平,以保證其可維持上市。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經營業務,而其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通常以港元列值,目前並無存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措施,以持續基準監察經營業務可能承受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措施,並透過充足之信貸融資額度,維持充裕的現金及資金。年內,本集團旨在透過其本身的資本及盈餘,以及期內所動用之借貸或信貸融資,撥付其經營業務所需資金。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共僱用35名(二零一七年:33名)僱員(包括董事)。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及福利予僱員。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向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全職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來自購股權計劃之180,785,000份購股權(二零一七年:179,920,000份)仍尚未動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洪先生」),59歲,本公司主席兼本集團創辦人。洪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發展之業務規劃,並在電訊業累積約31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加盟本集團之前,曾於一九八四年至一九八六年間於Swire Telecom擔任銷售經理,負責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該公司之辦事處。洪先生任職Swire Telecom後加盟AT&T,於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五年間擔任其電訊部董事,監督在不同國家之業務發展。彼取得香港浸會學院(現稱香港浸會大學)頒發之商業管理榮譽文憑。彼亦畢業於倫敦大學,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乃英國Gray's Inn及香港高等法院認可之大律師。

魏韌先生(「魏先生」),79歲,為高級工程師,從事生物醫學工程學並於該領域擁有逾49年豐富經驗。彼於中國曾多次 獲省市級科技優異獎,亦曾擔任中國生物醫學工程學會天津生物反饋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中國行為醫學及生物反饋 學會副理事長兼秘書長。

邱佩枝女士(「邱女士」),58歲,洪先生之配偶,累積逾29年商業經驗,為本集團客戶服務部副總裁。邱女士取得香港浸會學院(現稱香港浸會大學)頒發之商業管理榮譽文憑。彼於畢業後任職於Airland Mattress Co.,負責中國及香港兩地之市場推廣及宣傳活動。由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零年間,彼亦任職於Inni Company,擔任助理經理。彼曾出任昌孚投資有限公司之董事,並負責輔助產品之銷售。邱女士於直接與交易商及最終用戶協調方面經驗豐富。

鍾實博士(「鍾博士」),43歲,於二零一三年七月獲擢升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為本集團首席技術官兼研發部主管。鍾博士於電訊及電腦系統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英格蘭之東芝遠程通訊研究所擔任高級研發工程師,及亦曾於中國之南天電腦系統擔任項目經理。彼於英國愛丁堡大學信息學院計算機科學系取得博士及碩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剛先生(「蔣先生」),69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物業管理行業擁有逾38年經驗,於企業管理亦擁有逾24年經驗。蔣先生自一九九四年以來亦在中國從事物業管理行業。彼持有香港浸會學院(現稱香港浸會大學)之商業管理高級文憑。

黃國輝先生(「黃先生」),52歲,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持有香港城市大學之會計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黃先生於香港之核數、會計、財務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務方面均擁有相當豐富之經驗。彼曾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亦曾於一間香港上市公司任職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周紹強先生(「周先生」),61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銷售及市場推廣領域擁有逾38年經驗及於企業管理亦擁有逾26年經驗。周先生現時為一家香港私人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主要於香港及中國從事貿易及投資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亦認同董事會在有效帶領及指導本公司之業務和確保本公司營運具誘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本公司之重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注重高質素之董事會、完善之內部監控、透明度及向全體股東問責承擔。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15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載列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 1.8及A 4.1規定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 1.8,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本公司並無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投保安排,因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採取審慎管理政策。保險政策的需要將不時檢討。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 4.1,非執行董事應獲委以指定任期,並須予以重選。然而,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以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本公司認為,已採取充足措施確保本公司在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方面保持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則(以適用者為限)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常規守則」)。本公司已對本公司之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董事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

可能擁有未經刊發之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之特定員工,亦須遵守相同的標準守則。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不合規事件。

董事會

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均具備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之相關經驗、才幹及技能。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為止之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主席) 魏韌先生 邱佩枝女士 鍾實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剛先生

黄國輝先生

周紹強先生

董事會負責透過制訂本集團之整體策略、主要目標及政策而領導本集團邁向成功,以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會根據此等目標管轄及監察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 及協助執行董事會之若干責任。

本公司之董事名單及其角色與職能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頁內。

董事會亦已將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及營運工作指派予管理團隊。

董事會現有三名非執行董事,全部皆為獨立人士。所有非執行董事均並無按指定任期獲委任,惟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繼而按輪值基準由股東重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周紹強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起已任職超過9年,惟彼不涉及本公司日常運作,及彼通過廣泛知識及經驗,對本公司持續改進內部監控及其他相關財務及企業管治事項作出重大貢獻。董事會認為,周紹強先生仍然獨立於本公司,並應在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之責任保險

本公司並無就董事及主管人員因本集團業務引起之責任作投保安排,因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採取審慎管理政策。本公司每年檢討保險所保障之範圍。

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均已獲發有關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要求之相關指引資料,該等指引資料亦將提供予所有新委任之本公司董事。年內,所有董事均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例如出席由合資格專業人士舉辦之講座或閱讀與本集團業務以及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之資料,以發展及更新其對董事會之貢獻有關之知識及技能。

委任、競選連任及免任董事

董事會整體負責委任董事會成員。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潛在新董事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作出決定。董事會將審閱提名委員會推薦之候選人履歷,並就董事之委任、競選連任及退任作出建議。候選人乃按彼等可對本公司貢獻之技能、能力及專業知識獲委任。 董事會所委任之董事,如屬委任新增董事,則須於其委任後之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如屬填補臨時空缺,則須於其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均須輪值退任並每三年接受股東重選一次。

潛在新董事乃根據提名委員會認為將為董事會之表現帶來正面貢獻之資歷、技能及經驗予以甄選。提名委員會亦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定期評估實施該政策之成效。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年內,董事會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方式。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 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本公司旨在透過多個方面考慮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巧、 知識以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 裨益。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以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決定。

董事會會議

年內,董事會共舉行九次全體會議,商討本公司之相關業務及策略。討論涵蓋財務表現、本公司將推出之新產品及服務,以及建議進一步改善營運。

董事會成員均全面遵守有關買賣本公司證券之規定準則,並不存在違規事件。

於董事會常會,董事商討並構思本集團整體方略,監控財務表現及討論全年、中期及季度業績,制定年度預算以及討論公司方向。

主席確保管理層及時地向董事會及其委員會提供所有有關資料。倘若彼等認為要求更詳盡資料乃屬有需要或合適之舉,彼等可作進一步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週年大會會議出席記錄

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出席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股東週年大會會議之出席 記錄如下: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	9/9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魏韌先生	8/9	不適用	不適用	0/1				
邱佩枝女士	9/9	不適用	2/2	1/1				
鍾實博士	8/9	不適用	不適用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剛先生	8/9	4/4	2/2	1/1				
黃國輝先生	8/9	4/4	2/2	0/1				
周紹強先生	8/9	4/4	不適用	1/1				

董事會已就委任全部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1條及5.02條之規定。各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 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本公司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 之獨立身份指引。

提供及查閱資料及獲得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

為使董事(尤以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然)可作出知情決定及妥善履行其職責及責任,公司秘書確保有關董事會文件適時送交所有董事。所有董事會文件及會議記錄亦可供董事及委員會查閱。全體董事(尤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知悉並獲授權於有需要時向任何僱員索取任何所需之資料,並於彼等認為有需要時諮詢外界法律或其他獨立專業人士之意見,以履行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有關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界定其職權範圍,明確處理其權力及職責。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 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剛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輝先生及執行董事 邱佩枝女士。薪酬委員會過半數成員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與職能為監督董事會薪酬事宜,包括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釐 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任何被解僱或離職或委任而支付予彼等之 補償,以及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編製各個財政期間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真實兼公平地顯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期內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取並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合適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負責為本公司維持妥善而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及股東之利益。就本集團之規模而言,董事會現時並不考慮設立內部審計職能。

董事會每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將採取任何必要及適當行動維持足夠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保障本公司之權益。董事會每年與審核委員會討論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其被視為有效及充分)之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以解釋該委員會之角色及獲董事會授予之權力。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剛先生、黃國輝先生及周紹強先生。彼等整體而言具備足以履行職責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商業經驗。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監察財務報表之完備性,以及在提交董事會前審閱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表及報告。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管理層開會,以確保審核上的問題獲得妥善處理。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中期、第一及第三季度業績,並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乃符合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常規感到滿意。

核數師酬金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零二年起每年均獲股東委任為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自本集團賬目扣除之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法定審核費用約為4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20,000港元)。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之程序

任何一名或多名於提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實繳股本二十分之一之股東,可隨時致函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就處理該要求內指明之任何事務由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董事會未能於送達要求後二十一天內召開有關大會(大會日期為發出召開大會通知當日起計不超過二十八天),則提出要求之股東可以以同樣方式自行召開大會,而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致使提出要求。股東就此產生之所有合理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通過發送至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73號上潤中心9樓 C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的查詢及意見將轉交本公司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委員 會,以解答股東的提問。

與股東溝通

與股東作出溝通可提高投資者之信心。本公司與其股東之主要溝通橋樑包括刊發年度、中期及季度報告、公佈及通函: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本集團之網站定期為股東提供本集團最新資訊。本集團歡迎股東查詢有關本集團的持股權及業務之事宜,並會盡快提供詳盡資料。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一個有效平台以交換意見,本集團鼓勵所有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章程文件

年內,本公司之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本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載列之附錄二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ESG報告指引」)編製,並概述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致力達成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方面的努力,以及提供關於本集團所實行的相關政策。

本集團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政策、措施及表現,亦將強調本年度所識別之重大事項,董事會確認本報告已經審閱並批准,以確保公正呈列所有重大問題及影響。被視為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列示如下:

ESG指引載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

本集團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

A. 環境

A.1排放物 污染物排放及廢棄物管理

A.2資源使用 電力和水的使用 a.3環境及自然資源 減少環境影響之措施

B. 社會

B.1僱傭 平等機會及勞工條例

B.2健康與安全 風險管理及工作場所健康與安全

 B.3發展及培訓
 僱員發展及培訓

 B.4勞工準則
 童工及強制勞工

B.5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管理

B.6產品責任 客戶服務及個人數據處理

 B.7反貪污
 反貪污及洗錢

 B.8社區投資
 社區參與

A. 環境

本集團踐行盡量減少自然資源(如電力、木材)的消耗,並且嚴格遵守環境保護法例、規例、政策及標準。本集團倡導企業社會責任,旨在保護環境及節約自然資源,致力構建資源節約型及環境友好型的公司。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環境法例及法規的任何不合規情況,且本集團在其業務過程中已根據適用的環境法例、規例、政策及標準採取足夠措施減少浪費。

A 1. 排放物

廢棄物管理

鑒於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即研發電訊及招聘應用程式及提供長途電話服務及招聘服務,本集團並未產 生顯著大量的空氣及水污染物。

本集團已制訂環境政策旨在於辦公室推動「減少」、「重複使用」及「循環利用」的理念並從源頭上減少廢棄物,包括:(i)向辦公室僱員提供可重複使用的用品以減少使用一次性用品:(ii)印刷時重複使用已打印紙張的空白面:及(iii)再利用內部文件流通的信封。此外,鼓勵進行廢棄物(例如廢紙、塑料瓶、鋁罐等)分類以便於高效的循環利用。

本集團亦致力提升其廢棄物管理技術,包括監控最新環保規例以及有關新環境常規的市場趨勢。本集團亦持續努力提升其現行常規的效率。於報告期間內,並無得悉自本集團業務活動中產生有害廢棄物。

碳排放

本集團碳排放的主要來源出自宣傳用的輕型卡車,其持續消耗柴油為車輛提供動力。碳排放的其他來源出自辦公室的日常運營,消耗電力啟動本集團的辦公設備、照明、電腦及伺服器。本集團已制訂政策削減碳排放,包括(i)將宣傳用車輛的用途限制在僅用於產生獵頭及廣告收入及開展促銷活動的商業用途;(ii)在僱員需要到辦公室以外工作時鼓勵僱員乘坐公共交通;及(iii)空調環境下保持合適的室內溫度以減少電力消耗。

A 2. 資源使用

用電

通過使用空調、室內照片、使用辦公設備以及維護電腦伺服器,本集團於其日常辦公過程中消耗電力。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消耗150,723度(千瓦時/KWh)電。

本集團已制訂節能方面的指引,包括(i)鼓勵員工在下班後關閉照明燈、空調及辦公設備,以及在午餐時間將電腦調至睡眠模式;(ii)在辦公室安裝節能燈泡;(iii)在辦公室使用帶有1級能耗標籤的冰箱;及(iv)在辦公室張貼提醒以喚起環保及節能意識。

用水

本集團在其業務過程中沒有耗用大量的水。節水措施僅適用於日常辦公工作,包括在辦公室及洗手間呈列 節水標誌作為高效用水的提醒。

A 3. 環境及自然資源

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政策保護環境及減少資源的使用,包括(i)將辦公室的複印機及打印機設置雙面打印為默認模式:(ii)在日常辦公過程中將文件歸檔為軟拷貝並減少紙張使用:(iii)提醒員工控制運行辦公室空調、照明、辦公設備及汽車的能源及燃料:及(iv)制訂培訓計劃以提升僱員的環保意識。長遠而言,本集團旨在減少能源浪費及致力控制其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影響。

B. 社會

B 1. 僱傭

本集團非常認同僱員是寶貴的資產以及成功之關鍵,因此努力提升工作場所的公平性,不歧視求職者或現有僱員,不論其年齡、宗教、種族、性別、國籍、性取向、政治立場、殘疾或婚姻狀況。本集團已制訂及實行一套全面的人力資源政策及常規,包括招聘及晉升、賠償與解僱、假期、工作時間、休息時間、離職權利及其他僱員福利,旨在確保所有僱員待遇平等。該等政策載列於僱員手冊並在僱員入職時分發給僱員。

為提供僱員的忠誠度及挽留有賢之士,本集團的薪酬系統以個人表現為基礎。除基本薪資外,還加入獎勵措施(包括佣金及購股權)並與個人表現掛鉤,以獎勵僱員及鼓勵提高。

此外,本集團提倡工作生活平衡,因此定期組織及贊助僱員活動,包括午餐及晚餐聚餐、待幸運抽獎的聖誕晚會、員工生日慶祝等,以提升僱員福利。

於財政年度末,本集團於香港擁有20名(二零一七年:19名)員工及於中國大陸擁有15名(二零一七年:14名)員工。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並未收到任何與僱傭或歧視問題有關的投訴,以及並無與相關職業健康及安全法規有關的不合規情況,且沒有因工傷而損失任何工作日。與此同時,本集團已遵守僱傭條例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以及其他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如中國勞動法及勞動合同法,本集團的工資水平已達到當地最低工資標準。

B 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為全體僱員提供安全、衛生及高效的工作環境、並已採取必要的工作安全措施以防止發生工作場所事故。本集團為僱員制定並分發工作安全指引、並提供適當培訓以遵守所有健康與安全法規及條例。

本集團高度關注僱員的健康安全,並致力改善工作環境以預防職業病。本集團保存職業健康及安全記錄以確保始終向僱員提供一個健康及安全的工作場所。本集團亦進行定期的辦公室風險評估以強化工作場所安全。此外,本集團亦重視僱員的心理健康發展,因此組織定期的聚會及其他放鬆活動以舒緩僱員在工作上的壓力。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沒有違反任何健康及安全法律及法規及錄得工作場所零事故。

B 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注重培養具有潛力的人才,並確保全體僱員的技術及能力得到認可及其能力得到充分發揮。本集團制定及更新培訓計劃,旨在專門提高僱員對於新服務的了解、提升運營技巧、客戶服務及營銷技術,以及發展僱員的管理才能以達成其職業目標。對新僱員而言,本集團亦提供見面會及入職培訓以幫助其熟悉新的工作環境。

此外,本集團鼓勵其僱員通過繼續進修或參與專業考試以提升及完善自身。本集團亦支持僱員參加研討會,提升其在辦公時間的工作技能。此外,本集團將為成功取得專業資格的僱員提供財政資助。

B 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童工及強制勞工僱傭條例。所有應徵者的身份在僱傭之前必須進行核實。在與僱員簽署僱傭合約之前,有關僱傭條款的全面解釋必須提供以確保全體僱員在簽約之前充分了解合約的內容。

於報告期內,並無得悉按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與勞工準則有關的任何不合規事宜。

B 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採取措施與其供應商維持長遠關係,以確保貨品及服務的穩定供應。根據產品及服務的質素、價格、供應穩定性、交付率、客戶服務及環境、社會及道德承諾,本集團定期檢討供應商名單以及甄選供應商的標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環境及社會層面上概無出現與供應鏈有關的重大風險。

B 6. 產品責任

本集團以負責任的方式行事及保障不同持份者的利益,致力提供可靠的服務。本集團通過提供優質的客戶 服務及審慎處理個人數據提供可靠的服務。

提供優質的客戶服務

本集團致力提供獨特及令人滿意的客戶服務,以取得客戶忠誠度及保持長期客戶關係。本集團為提供客戶服務的僱員提供培訓,已了解客戶需求及提供售後服務。當設計營銷活動時,本集團確保資料對客戶而言屬準確、可靠及不存在誤算。

審慎處理個人數據

本集團在進行其獵頭業務過程中處理大量的個人數據。因此,通過簽署以確認本集團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設計的數據保護政策,本集團確保全體僱員了解處理個人數據的程序。當從公眾收集個人資料時,將提供一份個人資料收集聲明書以確保公眾了解收集個人數據的目的以及在數據主體同意之前本集團將不會將其個人數據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此外,私隱政策聲明亦登載於收集個人資料的相同紙質表格及本公司網站,以便公眾了解本集團有關收集、持有和使用其個人數據有關的政策及程序。

於報告期內,並無得悉按有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與產品責任有關的重大不合規事件。

B 7. 反貪污

本集團於其業務過程中堅持貫徹高標準的行商操守及公平公正。本集團僱員在日常工作中必須遵守道德規範、法律法規。此外,本集團已制訂及傳達其內部指引,以監控貪污、洗錢以及自供應商收到或給予客戶的 禮品或好處。本集團亦已設立舉報渠道以鼓勵僱員報告任何可疑案件,任何報告的案件將由獨立人士即時調查及跟進。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反洗錢而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的腐敗問題或任何投訴。

B 8. 社區投資

本集團投放時間及努力為社會作貢獻,並且鼓勵所有僱員積極參與環保及社區的各種義工活動。

未來,本集團將通過組織體育活動以及聯合舉行健康講座的方式,提倡其僱員追求健康,並將尋求機會與多個慈善機構合作以及參與其社區活動,以支持社會福利。通過參與社區活動,本集團將有能力平衡不同持份者間的利益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

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區分析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本集團於年內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表現、業務活動之回顧及前景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之「主席報告」以及第6至8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已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説明。此外,各種金融風險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內披露。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知其於業務活動中負有保護環境之責任。本集團持續辨識及管理其經營活動對環境造成之影響,務求該等影響減至最低。本集團竭力遵守環境保護相關之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的環境實務,以確保本集團之業務符合環境保護 有關之規定準則及操守。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確認遵守監管規定的重要性,並致力將不遵守該等規定之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持續審閱新頒佈之法律及法規對本集團運營之影響。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之不遵守法律及法規之任何重大違反。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鍵關係

本集團定期檢討有關薪酬及其他福利之僱傭政策,確保其所有員工合理獲得薪酬。另一方面,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如電話、電子郵件及實地會議)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及緊密聯繫,以取得彼等之反饋及建議。本集團亦定期檢討供應商之表現。

集資活動

為滿足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之即時集資需要以支持其日常運營,本公司於年內已完成多項集資活動。集資活動以及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計5。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年報第41頁之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年報第44頁。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儲備。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經重列/重新分類(倘適用),有關概要載於年報第114頁。

股本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後及截至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根據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彼等發售新股,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對該權利有所規限。

買賣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本公司通過一項有關終止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之普通決議案,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主要旨在向對本公司發展有所貢獻之僱員作出激勵及獎勵。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酌情向本集團之僱員(包括董事、行政人員或主管人員)授出購股權,價格不可低於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授出日期常日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或股份面值中之較高者。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而可授予任何一名參與者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之30%。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向新購股權計劃之每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於授出日期起計二十八日內,須為每批已授出購股權支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將予知會之期間內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行使。

新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起生效,為期十年。

下表顯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就彼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新訂購股權計劃所獲授購股權之尚未行使狀況: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一日結餘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結餘
根據購股權計劃								
董事姓名 魏韌先生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0.233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	1,500,000	_	-	_	1,500,000
鍾 宵博十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0.150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	1,000,000	-	-	-	1,000,000
姓貝将丁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	0.233 0.150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七日	3,200,000 1,000,000	-	-	-	3,200,000 1,000,000
蔣建剛先生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	2,300,000	-	-	-	2,300,000
黃國輝先生 周紹強先生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1,200,000 1,200,000	-	-	_	1,200,000 1,200,000
				11,400,000				11,400,000
其他僱員及 個別人士 總數								
//ii心交入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	0.150		940,000	-	-	-	940,000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	0.182 0.1486	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22,800,000 5,000,000	-	-	_	22,800,000 5,000,000
	—4. ⊥π\\\]= H	0.1400	_	28,740,000				28,740,000
小計				40,140,000				40,140,000
根據新訂購股權計	劃							
董事姓名 鍾實博士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0.145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5,500,000				5,500,000
姓貝鬥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0.143	- マ ローエス・ハロエーマーローエス・エロ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一日	5,000,000	-	_	_	5,000,000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0.111 0.1184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1,000,000 1,000,000	-	-	-	1,000,000
蔣建剛先生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	0.1104		1,000,000	-	-	_	1,000,000 1,000,000
黄國輝先生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	0.1184		1,000,000	-	-	-	1,000,000
貝 図 碑 尤 生	ー◆一ハサー月T―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0.111 0.1184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1,000,000 1,000,000	-	-	_	1,000,000 1,000,000
周紹強先生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1,000,000	- 2 422 000	/2.422.000\	-	1,000,000
洪集懷先生 邱佩枝女士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三日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三日	-	2,133,000 2,133,000	(2,133,000) (2,133,000)	_	-
				17,500,000	4,266,000	(4,266,000)		17,500,000
其他僱員及 及個別人士 總數								
州心女人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0.145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7,880,000	-	-	(1,480,000)	6,400,000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	0.1838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一日	57,400,000 22,000,000	-			47,800,000
		0.111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一日	12,800,000	-	-		15,000,000 10,300,000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0.1184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22,200,000	42 200 000	- /12 7EE 000\		19,200,00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	0.11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三日	122,280,000	43,200,000			24,445,000
小計				139,780,000	47,466,000			140,645,000
合計				179,920,000	47,466,000			180,785,000
								.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7,466,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新訂購股權計劃獲授出(二零一七年:43,320,000份),24,621,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二零一七年:33,390,000份),21,98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二零一七年:7,500,000份)及概無份購股權已獲註銷(二零一七年:(2,500,000份)及概無份購股權已獲註銷(二零一七年:(3,500,000份)及概無份購股權已獲註銷(二零一七年:(3,500,000份)。

董事

於年內直至本報告刊發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主席*) 魏韌先生 邱佩枝女士 鍾實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蔣建剛先生 黃國輝先生 周紹強先生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87(1)條,洪集懷先生、鍾實博士及周紹強先生將輪值退任,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其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之年度書面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身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年報第9至第11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主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所有董事均無指定任期,惟將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許可彌償保證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許可彌償保證條款(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條(公司(董事報告)規例第9條)以董事為受益人及正生效。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權益

除服務合約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所訂立於年終或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除以下所詳述者外,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任何其他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5.49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所持購 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總權益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洪集懷先生(「洪先生」)	於受控制 法團之權益	-	-	24,884,000 (附註1)	-	-	24,884,000	2.05
	實益擁有人	309,935,819	38,322,000 (附註2)	-	-	-	348,257,819	28.68
邱佩枝女士(「邱女士」) (洪先生之配偶)	實益擁有人	38,322,000	334,819,819 (附註3)	-	-	-	373,141,819	30.73
魏韌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	-	-	1,500,000 1,000,000	0.233 0.150	3,000,000	0.25
鍾實博士	實益擁有人	-	-	-	3,200,000 1,000,000 5,500,000 5,000,000 1,000,000	0.233 0.150 0.145 0.159 0.111	16,700,000	1.38
					1,000,000	0.1184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董事姓名	身份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所持購 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總權益	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蔣建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2,300,000 1,000,000 1,000,000	0.233 0.111 0.1184	4,300,000	0.35
黃國輝先生	實益擁有人	-	-	-	1,200,000 1,000,000 1,000,000	0.233 0.111 0.1184	3,200,000	0.26
周紹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72,000	-	-	1,200,000 1,000,000	0.233 0.1184	3,472,000	0.29

附註:

- 1) 該等股份登記為由Cyber Wealth Company Group Limited(「Cyber Wealth」)持有之3,190,000股股份及由Bluechip Combination Investments Limited(「Bluechip」)持有之21,694,000股股份。Cyber Wealth及Bluechip均為洪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
- 2) 該等股份登記為由邱女士個人持有之38,322,000股股份。
- 3) 該等股份登記為洪先生個人持有之309,935,819股股份:以及由Cyber Wealth持有之3,190,000股股份及Bluechip持有之21,694,000股股份。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及/或淡倉,或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與本公司業務中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有關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五大客戶之銷售額應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55%(二零一七年:54%)。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76%(二零一七年:52%)。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之總採購額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採購額約92%(二零一七年:78%)。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均無於上述主要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其根據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構成豁免關連交易,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董事購買股份及債券之權利

除本報告「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項下董事之權益及淡倉中及「購股權計劃」一節項下購股權計劃中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在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授予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其他法人團體之該等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們並不知悉董事們、管理層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與之競爭之任何業務或權益,而任何該等人士亦無擁有與本集團有所衝突或可能與其有所衝突之任何其他權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之資料,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所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於香港僱傭條例所管轄下之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2。

企業管治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頁至第18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以解釋該委員會之角色及獲董事會授予之權力。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剛先生、黃國輝先生及周紹強先生。彼等整體而言具備足以履行職責之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及商業經驗。

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檢討及監察財務報表之完備性,以及在提交董事會前審閱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表及報告。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本集團管理層開會,以確保審核上的問題獲得妥善處理。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中期、第一及第三季度業績,並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乃符合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常規感到滿意。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界定其職權範圍,明確處理其權力及職責。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剛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國輝先生及執行董事邱佩枝女士。薪酬委員會過半數成員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之角色與職能為監督董事會薪酬事宜,包括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架構,釐 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福利,檢討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任何被解僱或離職或委任而支付予彼等之 補償,以及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界定其具體職權範圍,明確處理其權限及職責。提名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洪集懷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其他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建剛先生及周紹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負責物色潛在新董事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供作出決定。董事會所委任之董事,如屬委任新增董事, 則須於其委任後之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如屬填補臨時空缺,則須於其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 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董事均須輪值退任並每三年接受股東重選一次。

潛在新董事乃根據提名委員會認為將為董事會之表現帶來正面貢獻之資歷、技能及經驗予以甄選。提名委員會亦會負責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定期評估實施該政策之成效。

核數師

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於本公司應屆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洪集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LAU & AU YEUNG C.P.A. LIMITED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81號 大有大廈21樓

致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41至 11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強調事項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當中顯示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產生全面虧損總額約3,097,000港元。如附註2.1(a)所述,該等事件或狀況,連同附註2.1(a)所載之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導致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續經營之能力受到重大質疑。就此事項我們意見並無修改。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 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擁有應收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10,920,000港元及呆賬撥備4,510,000港元。應收款項淨額佔用貴集團資產總額之36.56%。

貴集團的應收賬款主要包括銷售電話卡及電訊設備、招聘相關服務(包括工作招聘、獵頭服務及招聘車租賃服務)、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及電子商務貿易業務的應收款項。

管理層透過審核客戶的賬齡概況、信貸記錄及後續結算 情況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釐定 是否須作出減值撥備。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我們有關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的審計程序包括:

- 抽樣測試應收賬款的賬齡的準確性;
- 通過要求及收取確認函抽樣核實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結餘;
- 了解管理層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 基準及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續)

出於減值評估目的,為了識別減值事件及釐定減值費用,需要對客戶的信用風險、應收賬款款項收回的時間及金額等作出重大判斷和假設。

因此,我們認為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為一個關鍵審 計事項。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之無形資產金額 為7,220,000港元。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 虧損(如有)列賬。

管理層通過編製基於使用價值計算的減值評估評價無 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該等計算要求 貴集團估計預期 可自無形資產所歸屬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 量以及使用適合的折現率以計算現值。

就使用折現率及相關現金流量,尤其是未來收入增長及資本開支以及其他相關假設,管理層須作出重大估計及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 測試管理層根據 貴集團列明的撥備政策於年末計 提應收賬款減值計算的準確性;
- 通過與管理層的討論並參考最近與客戶之間的往來 函件,評估具有重大逾期但並未減值之未償還客戶 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及
- 通過與年終日後結算進行對比,評估年未償款項的可收回性。

我們有關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審計程序包括:

- 評估及質疑管理層編製未來現金流預測及減值評估 之基準;
- 評估關鍵假設之適當性,包括收入增長率及折現率;
- 查找管理層就編製預期無形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將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預測及減值評估作出之估計及判斷之支持及可用證據;
- 核實管理層就進行減值評估進行使用價值計算的準確性;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推行處理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續)

因此,我們認為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為一個關鍵審計事項。

 考慮管理層所採納關鍵假設進行合理可能下行變動 時敏感度分析之結果。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貴集團二零一八年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淩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畫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 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劉兆瑋

執業證書編號: P01886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11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	千港元 ————
收入	5&6	29,052	3,315
銷售成本	_	(15,124)	(2,219)
毛利		13,928	1,096
其他收益	6	2,135	5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91)	(152)
行政開支	_	(17,680)	(22,119)
經營虧損	7	(1,908)	(21,120)
融資成本	8	(1,048)	(11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_		
除所得税前虧損		(2,956)	(21,231)
所得税開支	9 _	(141)	(6)
年內虧損		(3,097)	(21,237)
其他全面收益	_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_	(3,097)	(21,23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			
一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186)	(21,206)
一非控股權益	_	89	(31)
	_	(3,097)	(21,23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一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186)	(21,206)
一非控股權益	_	89	(31)
	_	(3,097)	(21,23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	11	(0.27港仙)	(1.93港仙)

第46至113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器材	14	845	905
無形資產	15	7,219	5,76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	3	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7	50	5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8		
		8,117	6,727
流動資產	_		37.27
存貨	19	145	134
應收賬款	20	9,937	1,01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981	9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0,683	4,284
			5 200
	_	21,746	6,380
資產總值	_	29,863	13,107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7	24,285	23,793
股份溢價及儲備	28	(21,868)	(23,438)
		2,417	355
非控股權益		(48)	(142)
	_	· · ·	
權益總值	_	2,369	2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26	28	138
公司債券	30 -	7,736	7,096
	-	7,764	7,23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2	4,614	2,141
預收款、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3,209	2,986
應付董事款項	23	4,595	423
應付税項		147	6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24	400	_
其他貸款	25	500	_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26	110	104
公司債券	30 -	6,155	
	-	19,730	5,660
負債總額	-	27,494	12,894
權益及負債總值	-	29,863	13,107
流動資產淨額	-	2,016	72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133	7,447

第46至113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第41至113頁之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洪集懷 *董事* 邱佩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之結餘	20,769	148,449	13,047	(13,783)	247	(165,963)	2,766	(116)	2,650
年內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1,206)	(21,206)	(31)	(21,237)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1,206)	(21,206)	(31)	(21,237)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因認購而發行股份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356	9,575	(1.402)	-	-	-	11,931	-	11,931
四行使胂放權川發行放防 授出購股權	668	5,267	(1,483) 1,151	_	_	-	4,452 1,151	-	4,452 1,151
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_	_	1,261	_	_	_	1,261	_	1,261
購股權失效	-	-	(189)	-	-	189	_	-	_
添置非控股權益								5	5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3,024	14,842	740			189	18,795	5	18,800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一日之結餘	23,793	163,291	13,787	(13,783)	247	(186,980)	355	(142)	213
年內虧損	_	_	_	-	_	(3,186)	(3,186)	89	(3,097)
其他全面收益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3,186)	(3,186)	89	(3,097)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492	4,492	(1,715)	-	-	-	3,269	-	3,269
授出購股權	-	-	1,307	-	-	-	1,307	-	1,307
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	-	672	-	-	-	672	-	672
購股權失效 添置非控股權益	-	-	(459)	-	-	459	-	5	- 5
19 man 21 parties 198 MM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492	4,492	(195)			459	5,248	5	5,253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24,285	167,783	13,592	(13,783)	247	(189,707)	2,417	(48)	2,369

其他儲備指於截至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收購附屬公司(金飯碗招聘網頁有限公司、海豚人力資源有限公司、香港家政有限公司(前稱亞州人才培育中心有限公司)、香港金利通新媒體有限公司及金飯碗人力資源服務(深圳)有限公司)之非控股權益所付代價之公平值與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之差額。

第46至113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之現金淨額	31(a)	(4,310)	(18,430)
已付利息		(21)	(15)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_	(4,331)	(18,4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添置無形資產		(2,948)	(1,713)
添置設備及器材	_	(339)	(151)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3,287)	(1,86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因認購而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		_	11,931
其他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	31(b)	500	_
來自非控股權益貸款之所得款項淨額	31(b)	400	_
發行公司債券之所得款項淨額	31(b)	6,370	7,000
行使購股權之所得款項淨額		3,269	4,452
支付可換股債券之票面利率	31(b)	(595)	_
添置非控股權益		5	5
應付董事款項增加/(減少)	31(b)	4,172	(133)
償還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31(b)	(104)	(98)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_	14,017	23,1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_	6,399	2,848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_	4,284	1,436
於年底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0,683	4,284

第46至113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組成部分。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訊設備銷售及相關服務、研發資訊技術應用程式、提供資訊技術應用程式相關服務,包括挖掘潛在客戶、招聘相關服務、電子商務平台及貿易業務。

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按千位數為單位以港元(千港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 二十九日獲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載列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説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呈列的所有 年度。財務報表乃為本集團(由金利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編製。

2.1 編製基準

- (a)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 佔虧損約為3,190,000港元。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或會導致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受 到重大質疑。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詳細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現金水平及未來十二個 月之現金流量預測。於審閱本集團之現金流量時,董事已考慮下列各項因素:
 - 一名主要及控股股東確認將透過股東貸款及行使購股權向本公司提供資金(如需要)以應付其經營之現時及未來現金流量需求及償付其尚未履行承擔
 - 本集團資訊技術應用及相關服務之持續發展及補強及將自新收入來源及新業務產生之日後現金流量
 - 持續努力控制本集團之成本

董事相信本集團有足夠能力應付到期之財務責任,並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為適當。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b)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i)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釐清準則之範圍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採納該等修訂本不會對先前期間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影響。大部分修訂本亦不會影響當前或未來期間。

2.1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十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 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2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刪除對首次採用者 之短期豁免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按公平值計量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2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2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2

轉讓投資物業1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1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1

金融工具1

具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性2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 或投入4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1

租賃2

保險合約3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¹ 所得税處理之不確定性²

- 1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待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釐定之日期生效

多項新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及並未應用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預期其概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下文所載者除外:

-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修訂,包括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二零一三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一步修訂,以落實對沖會計法之實質性修訂,從而將使實體於財務報表中更能反映風險管理活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於二零一四年頒佈,以收納先前年度已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所有要求,並就若干金融資產引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分類,對分類及計量引入有限之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亦就減值評估引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業務模式內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及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在一個業務模式內持有債務工具,而其目標為藉收取合約現金流及出售金融資產以實現前述兩者,而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供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於其後會計期未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以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平值之其後變動,只有股息收入一般於損益確認。
-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之該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之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全數金額於損益呈列。

2.1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就減值評估而言,加入了有關實體對其金融資產及提供延伸信貸承擔之預期信貸虧損之會計減值規定。該等規定消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確認信貸虧損之門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方法,於確認信貸虧損前毋須已發生信貸事件。反之,預期信貸虧損以及此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將一直入賬。於各報告日期對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進行更新,以反映自初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之變動,並因此提供更適時之預期信貸虧損資料。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一個在公司對沖其金融及非金融風險時,能更深入將對沖會計法 與公司進行之風險管理工作銜接之新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作為一個以原則為基礎之 方法,著重是否可識別及計量一個風險成分,並不會區分金融項目與非金融項目。新模式亦有 助實體以內部用作風險管理之資料作為對沖會計法之基礎。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需要 以僅作會計用途之指標,展示是否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合法及合規。新模式亦載入合法範 疇,但此等範疇乃根據一項有關對沖關係強弱之經濟評估而定。此關係可藉著風險管理數據而 釐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沖會計法之成本相比,此舉應可降低實踐之成本,原因是此舉 降低僅須為會計所作分析之金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就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呈報的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關於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在詳細檢討完成前提供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描述之收入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之代價。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應用於客戶合約的模式,當中載列交易的合約基礎五步分析,以釐定是否須要確認收入,及確認收入的金額及時間。該五步載列如下:

- (i) 識別與客戶之合約;
- (ii) 識別合約內履行之責任;
- (iii) 釐定交易價格;
- (iv) 按履行之責任分配交易價格;及
- (v) 當(或於)實體履行責任時確認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引入大量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旨在讓財務報表使用者瞭解來自與客戶所訂立合約產生之收入及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

變化之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措辭)。新準則之原則為收入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本公司董事預期,未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其與客戶服務合約而呈報的金額及作出之披露造成影響。

此準則容許採納全面追溯或修改追溯法。

2.1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續)

影響

本集團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步評估(可能因更詳細的持續分析而產生變動)。本公司 已識別出以下收入來源因採納新訂準則而受影響:

節疇: 自參與作為本集團代理的客戶收取的初始加盟費用。本集

團擔當委託人並將優先向其代理人提供中國人才市場的

獵頭候選人。

當前處理方式: 當可收取性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時費用確認為收入。

方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新處理 與客戶的服務合約載有多項履約責任,因為本集團作為客 戶的代理亦可向客戶提供多種支持服務。當該等服務提供 予客戶時,一部分收入將分配至該等服務。其後將在提供 服務時確認收入。

本集團仍在評估應用該新準則之影響。根據管理層之初步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計 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納日期

本集團擬採用修改追溯法,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所有未完成合約採納該準則,即表示採納的累 計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的保留盈利中確認,且比較數字將不會重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訂明識別租賃安排以及其於出租人及承租人財務報表之處理方式。就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該準則訂明單一承租人會計模式,規定承租人須確認所有租賃期限為12個月以上之資產及負債,低價值相關資產則除外。承租人須於租賃開始時按成本確認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加開始日期或之前向出租人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以及承租人產生之初步估計修復成本及任何其他初始直接成本。租賃負債乃按租賃付款(非當日支付)之現值初步確認。

其後,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 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其後進行計量,採用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權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 作出之租賃付款及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訂或反映已修訂實質固定之租賃付款。 折舊及減值開支(如有)其後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規定於損益扣除,而租 賃負債之利息應計費用將會計入損益。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體上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中對出租人會計處理方法之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在生效時取代現有租賃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惟實體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初步應用日期前須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該等要求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然而,本集團進行詳盡審閱前,合理估計影響並不可行。

2.2 综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自參與實體業務而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活動的主導權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於終止控制權當日起終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均會抵銷。未變現虧損亦會抵銷,惟該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有關政策一致。

於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權益之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呈列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財務狀況表。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股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一般而言為,本集團擁有該聯營公司20%至50%投票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且初步則按成本確認。

(iii)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之投資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分類取 決於各投資者之合約權利及義務,而非合營安排之法定架構。本集團擁有合營公司。

合營公司

於初步按成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後,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使用權益法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iv)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之其他全面收入之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未變 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顯示已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權益入賬被投資方的會計政策已在 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金額根據附註2.8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v)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不導致喪失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交易視作與本集團權益擁有人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導 致控股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的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非控股權益調整數額與任何 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於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中的獨立儲備內確認。

當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不再綜合入賬或按權益入賬一項投資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財務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該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明/許可的另一權益類別內。

倘於一間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減少但保留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僅有一定比例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如適用)。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購入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一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一 被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一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少數例外情況除外)。本集團以逐項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所轉讓代價,
- 一 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一 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

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財務負債。分類為財務負債的金額其後將重新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按於收購日期的 公平值計量。該項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倘自附屬公司投資中收取之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之全面收益總額,或倘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 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公司之資產淨值(包括商譽)之賬面值,則須對該等附屬公司之投資 進行減值測試。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之內部報告一致方式呈報。

本集團董事會已委任策略指導委員,評估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狀況,並作出策略決策。指導委員會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由行政總裁、首席財務官及企業規劃經理組成。

2.6 設備及器材

設備及器材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與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之開支。

僅當與資產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資產成本能可靠計算時,其後成本才會計入資產之 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視適用情況而定)。重置部分之賬面值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於產 生之財政期間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值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20%傢俬、裝置及設備20%電腦及軟件33½%電訊設備10%汽車20%

2.6 設備及器材(續)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之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設備及器材所產生收益或虧損以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方式釐定,並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2.7 無形資產

與維護電訊及電腦軟件程序相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支出。設計及測試由本集團控制之可識別及獨特軟件產品的直接應佔開發成本,當符合以下準則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 一 完成該軟件產品以使其能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一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軟件產品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一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
- 一 能顯示該軟件產品如何產生可能出現的未來經濟利益;
- 一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軟件產品;及
- 一 該軟件產品在其開發期內應佔開支能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為軟件產品一部分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軟件開發僱員成本及適當部分的有關經常開支。

其他不符合該等準則的開發支出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先前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後續期間確認為資產。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估計剩餘淨值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撥備列賬並採用直線法或生 產單位法當該資產可供使用時按其可使用年期攤銷。具有不確定年期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本集團將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所運用之攤銷方法。可使用年期或所使用攤銷方法變動將列作會計估計變動。就具有不確定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於每個會計期間審閱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倘有證據顯示該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則本集團將估計該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運用相應會計政策。

(i) 網站開發成本

確認為資產的網站開發成本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內攤銷。該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攤銷法乃每年檢討。

(ii) 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增值服務軟件開發成本

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增值服務軟件開發成本乃當資產可供使用時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予以攤銷。該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及其攤銷法乃每年檢討。

2.8 非財務資產包括非財務資產減值

擁有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毋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如發生任何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其可能減值,測試次數會更頻密。其他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之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間末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2.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取決於收購財務資產之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之分類。

倘投資無固定到期日及固定或可確定的付款,且管理層擬將其持作中長期投資,則該投資被指定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未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財務資產(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亦計入可供出售類別。

除非該等財務資產已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出售,否則該財務資產將列作非流動資產。

定期財務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當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

當出售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時,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及虧損。

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財務資產,倘財務資產並非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則加上收購該財務 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列賬。確認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損益如下:

- 就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財務資產而言一於其他全面收益或其他虧損內之損益
- 就以外幣計值並為貨幣性證券之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而言一與該證券的已攤銷成本變動有關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及賬面值的其他變動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之其他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一於其他全面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財務資產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只有於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已構成可合理估計的影響,該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乃屬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而言,證券公平值大幅度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被視為證券已減值的跡象。

倘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現客觀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前公平值之間之差額減該財務資產 過往已於損益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移除,並於損益確認。

已於損益內確認之股本工具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於損益中撥回。

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可客觀地與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於損益中撥回減值虧損。

2.10 外幣匯兑

(a)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營業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為計量單位。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而港元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算以外幣列值 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匯兑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確認,惟符合資格成為現金流對沖或投資淨 額對沖或應佔部分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項目,則於權益中列為遞延項目。

2.10 外幣匯兑(續)

(c) 集團旗下公司

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全部均非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報貨幣,其業績及 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兑換為呈報貨幣:

- 一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收入及支出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不足以合理地概括反映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計影響,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一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及換算借款與其他指定為該等投資對沖的財務工具而產生的匯兑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出售海外業務或償還構成該投資淨額部分的任何貸款,相關的匯兑差額於損益重新歸類為出售的部分收益或虧損。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2.11 租賃

(a) 經營租賃

凡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所支付之款項於扣除出租人提供之各種獎勵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b) 融資租賃

凡本集團持有擁有權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之廠房及設備租賃,均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在租賃 開始時按租賃物業之公平值及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倘較低)兩者之較低者撥充資本。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1 租賃(續)

(b) 融資租賃(續)

相關租賃責任(扣除財務支出)計入其他短期及長期應付款項。各租賃付款與負債及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各期間結餘之常數定期利率。倘無法合理肯定本集團將於租賃期末取得所有權,根據融資租賃收購之設備及器材於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或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2.12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電訊設備、電話卡及配件,並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成本值包括指定 予個別項目的採購成本,並按先進先出基準計算。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銷售所需之 估計成本。

2.13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之款項。應收賬款通常須於30至120日內結 償,故分類為即期。

應收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隨後則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2.1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其他原到期時間不超過三個月(含三個月)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而該等投資可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及銀行透支變動風險較小。

2.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就向本集團提供商品及服務而未付之負債。該等金額屬無抵押,且通常須於確認60日至90日內支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列作流動負債,惟未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支付除外。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其後使用權益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6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及贖回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使用實際權益法於損益確認。

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惟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延遲結償負債直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

2.17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於期內支銷。

2.18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且金額能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法律索償、服務保證及妥為履約撥備。概不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倘有多項同類責任,則會透過整體考慮責任類別釐定償付時須流出資源的可能性。即使就同一責任類別所 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而言流出資源的可能性甚微,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須償付現有責任的支出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利率。隨時間流逝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19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之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有關事件會否發生並非完全在本集團控制能力之內。或然負債亦可能為因已發生之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由於不確定是否需要經濟資源流出,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確認入賬。或然負債不予確認,惟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税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額及未使用稅務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即期所得税開支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税收入所在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會定期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規評估報稅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按預期須向稅務機構繳納的稅款計提撥備。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悉數撥備。然而,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 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綜合全面收益表,則不予列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 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適用的稅率(及 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利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賬面 值與税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税項負債及資產。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及倘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則可 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倘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值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 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税項於損益內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21 收入確認

本集團於收入金額能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將流入實體及下述本集團的各項活動符合特定標準時確認收入。

- (i) 就提供長途電話服務、電訊相關及增值服務、代理招聘服務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之收入乃於提供有關服務時予以確認。
- (ii) 銷售設備及電子商務以及貿易業務之收入於貨品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移時(通常為設備及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 (iii) 利息收入乃經計及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後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2.22 僱員福利

(a) 僱員假期權利

本集團根據其僱傭合約按曆年基準向其僱員提供有薪年假。在若干情況下,於報告期末仍未享用之有關假期獲容許結轉,且各僱員可於來年使用。於本年度由僱員得到及結轉之有關有薪假期之預期日後成本於報告期末須予以累計。

(b) 退休金承擔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符合資格參與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 之僱員設立一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 金計劃之規則於供款須支付時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 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之僱主供款於繳入強積金計劃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僱員福利(續)

(c)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指僱員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被本集團終止工作或僱員自願接受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的福利。當實體就具體正式計劃終止在職僱員的僱用且不可能撤回時,本集團會根據其明確承諾確認離職福利。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之情況下,離職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於報告期末後逾期超過十二個月以上的福利將折算為現值。

(d)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福利乃透過購股權計劃向僱員提供。有關該計劃之資料子礙於附註29。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權益作出相應增加。將支銷的總 金額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情況(例如實體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有關服務及非市場表現的歸屬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於一段特定期間內保留一名實體僱員)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例如規定僱員保留或持股一段特定時間)的影響。

總開支須於達致所有指定歸屬條件之歸屬期間內確認。於各期末,實體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估計,並於損益確認該修訂對原估計的影響(如有),同時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23 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之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以及財務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股本工具為於扣除所有負債後證明本集團資產帶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財務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之方法。實際利率為於財務負債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息基準確認,惟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之該等財務負債除外,其利息開支計入淨損益。

(a) 股本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b) 公司債券

本公司所發行之公司債券並無附帶轉換權,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發行公司債券所需直接交易成本,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透過下 文所述之財務管理政策及常規管理此等風險,以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構成之潛在影響。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須面對有關其現金及銀行結餘、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本集團須面對最大的信貸風險為該等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為管理此風險,管理層監察各項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過期債項。此外,管理層定期檢討各項個別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現時採用以下利率就長期尚未償還債項作出撥備,以確保就任何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之減值撥備:

181至365日50%超過365日100%

銀行存款所面對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均為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授予優良信貸評級之銀行。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所面對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管理層認為極有可能收回該等結餘。

(b)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惟若干按預先釐定之利率計算之融資租賃負債及公司債券除外, 其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幾乎完全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c)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經營業務,而其收入、開支、資產以及負債通常以港元列值,目前港元並無存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措施,以持續基準監察經營業務可能承受之外匯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之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之現金,並通過充足之信貸融資額度獲得資金。本集團旨在透過其本身的資本及盈利以及年內所動用之借貸或信貸融資,撥付其經營業務所需資金。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乃根據於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日組合分析本集團之財務負債。該表所披露之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或	
五年以上	二至五年	按要求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_	_	7,8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_	_	4,595	應付董事款項
_	_	400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_	_	500	其他貸款
_	28	110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7,275	461	6,155	公司債券
7,275	489	19,583	
		少於一年或	
五年以上	二至五年	按要求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_	_	5,12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_	_	423	應付董事款項
_	138	104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5,572	1,524		公司債券
5,572	1,662	5,654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主要包括股本及應付董事款項。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及股本工具以籌集資金或售賣資產以減少債項。本集團按比較債項總額及權益總值機制監察資本,以釐定何時需要利用來自董事之新投資或墊款承擔流動債務。

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借貸總額除以股東資金。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除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其他貸款、融資租賃及公司債券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計息負債(二零一七年:無,除融資租賃及公司債券外)。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不獲採納。

3.3 公平值估計

- (a) 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之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之值乃為其公平值之合理近似值。就披露而言,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按本集團可取得之類似金融工具之現行市場利率,將未來合約現金流量貼現後 作出估計。
-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以估值方法分析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不同級別之定義如下:

- (i)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交投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ii) 就資產或負債而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引申)可觀察之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所包含之報價)(第二級)。

3	財務	風險	管理	(續)
•	771 1111	/ // /////////////////////////////////	ロユ	

3.3 公平值估計(續)

(b) *(續)*

(iii) 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有關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即無法觀察之輸入值)(第三級)。

	二零一八年				_零-	-七年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千港元
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資產總值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移。

3.4 金融工具分類

除載列於本財務報表附註18內被分類為可供出售之投資的非上市權益投資外,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貸款和應收款及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該等會計估計正如其定義鮮少會與有關實際結果相符。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進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預期,該等事件可能會對實體造成財務影響,且在該等情況想被認為屬合理。

(a) 持續經營

本集團管理層評估持續經營假設時,需於特定時間就本質上不確定之事件或情況之未來結果作出判斷。可能個別或共同對持續經營假設構成重大疑問,且或會引致業務風險之重大事件或情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a)。

(b) 設備及器材之可使用年期

董事釐定其設備及器材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當可使用年期與過往估計有所不同時,董事修訂折 舊費用。已放棄或出售之滯銷或非策略性資產須予以撇銷或撇減。

(c) 呆賬估計撥備

本集團按照評估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可收回程度就呆賬計提撥備。倘發生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不大可能收回餘款時,則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計提撥備。識別呆賬需要作出判斷和估計。倘預期情況與原定估計有別時,則該差額將會影響該估計出現變動年度內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呆賬支出之賬面值。

(d) 無形及非財務資產減值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包括有關網站相關以及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開發項目 (「該等項目」)之無形資產。於審閱本集團無形資產之減值時,董事已審閱該等項目之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並 按彼等之估計及判斷考慮該等項目之未來前景及經濟利益。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無形及非財務資產減值(續)

根據附註2.8所述之會計政策,本公司會每年測試非財務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要求本公司對可能從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及合適貼現率進行估計以計算現值,該估計乃以管理層之假設及估計為基礎編製。

(e)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已授出之購股權之公平值乃根據波幅、購股權年期及性質、股息收益率及零風險年利率等多項假設(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一般為對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作出之最佳估計。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之公平值其後根據附註2.22載列之會計政策確認。

(f) 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增值服務軟件開發成本之可使用年期

董事已檢討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增值服務軟件開發成本之可使用年期,並認為其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因此,電訊及招聘應用程式及增值服務軟件開發成本乃當資產可供使用時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予以攤銷。

5 分類資料

(a)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核分部表現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分部資料,主要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

執行董事已識別本集團有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電訊設備銷售及相關服務分部以及資訊科技應用程式分部。資訊科技應用程式分部進一步分類為下列分部:(i)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ii)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及(iii)電子商務及貿易業務。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在並無分配屬非經常性質且與本集團之經營表現無關之收入或開支(包括中央行政費用、若干董事酬金、企業法律及顧問諮詢費用、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及其他收入包括現金及銀行結存利息收入)之情況下,所賺取之溢利或錄得之虧損。

5 分類資料(續)

(a) 分類資料(續)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而言,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類(若干現金及銀行結存、應收賬款、應付董事款項及借貸包括公司債券,在未獲得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其用途及分配至指定分部前除外)。

(b) 業務分類-主要呈報格式

營業額下表呈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類之收入、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二零一八年		
		資訊技術			
		應用程式-	資訊技術	資訊技術	
		挖掘潛在	應用程式-	應用程式-	
	電訊設備銷售	客戶及	金飯碗及	電子商務平台	
	及相關服務	相關服務	招聘相關服務	及貿易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5,545	6,180	6,200	1,127	29,052
分類業績	260	1,423	1,562	22	3,267
其他收益					2,135
經營溢利					5,402
未分配成本					(7,310)
融資成本					(1,048)
除所得税前虧損					(2,956)
所得税開支					(141)
年內虧損					(3,097)

5 分類資料(續)

(b) 業務分類-主要呈報格式(續)

			二零一八年		
		資訊技術			
		應用程式-	資訊技術	資訊技術	
		挖掘潛在	應用程式-	應用程式-	
	電訊設備銷售	客戶及	金飯碗及	電子商務平台	
	及相關服務	相關服務	招聘相關服務	及貿易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028	10,473	10,331	928	24,760
未分配資產					5,103
資產總值					29,863
分類負債	5,286	868	742	29	6,925
未分配負債					20,569
負債總額					27,494
資本支出		3,117	170		3,287
未分配資本支出					
					3,287
折舊及攤銷	40	891	964	2	1,89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897

5 分類資料(續)

(b) 業務分類-主要呈報格式(續)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資訊技術 應用程式-	資訊技術	資訊技術	
		挖掘潛在	應用程式一	應用程式一	
	電訊設備銷售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客戶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金飯碗及 招聘相關服務 千港元	電子商務平台 及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590		1,059	1,666	3,315
分類業績	(1,389)		(8,376)	(195)	(9,960)
其他收益				-	55
經營虧損					(9,905)
未分配成本 融資成本					(11,215) (111)
除所得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21,231)
/ 川可仍州 ×					(6)
年內虧損					(21,237)

5 分類資料(續)

(b) 業務分類-主要呈報格式(續)

	電訊設備銷售 及相關服務 千港元	資訊技術 應用程式一 挖掘潛戶 客戶服務 相關形港元	二零一七年 (經重列) 資訊技術 應用程式一 金飯碗及 招聘相關服務 千港元	資訊技術 應用程式一 電子商務平台 及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629	3,242	4,221	661	8,753
未分配資產					4,354
資產總值					13,107
分類負債	2,840		1,342	18	4,200
未分配負債					8,694
負債總額					12,894
資本支出		1,542	322		1,864
未分配資本支出					
					1,864
折舊及攤銷	30		1,169	37	1,236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236

5 分類資料(續)

(c) 地區分類 - 次要呈報格式

		ニ零ーバ	(年	
	分部收入	分類業績	資產總值	資本支出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15,627	(2,739)	26,532	2,948
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13,425	(2,352)	3,331	339
	29,052	(5,091)	29,863	3,287
其他收益	-	2,135		
除所得税前虧損		(2,956)		
所得税開支	_	(141)		
本年度虧損	_	(3,097)		
		二零一七		
	分部收入	二零一七 分類業績	<u>〔</u> 年 資產總值	資本支出
	分部收入 千港元			資本支出 千港元
		分類業績	資產總值	
香港 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千港元	資產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
	千港元 3,098	分類業績 千港元 (19,893)	資產總值 千港元 12,486	千港元 ————— 1,762
	千港元 3,098 <u>217</u>	分類業績 千港元 (19,893) (1,393)	資產總值 千港元 12,486 621 _	千港元 1,762 102
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其他收益	千港元 3,098 <u>217</u>	分類業績 千港元 (19,893) (1,393) (21,286)	資產總值 千港元 12,486 621 _	千港元 1,762 102
中國大陸及其他國家	千港元 3,098 <u>217</u>	分類業績 千港元 (19,893) (1,393) (21,286)	資產總值 千港元 12,486 621 _	千港元 1,762 102

5 分類資料(續)

(d) 主要客戶資料

本年度內,貢獻本集團10%或以上收入的本集團客戶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 /E//	
客戶A	5,082	_
客戶B	3,879	_
客戶C	3,876	_
客戶D	-	1,041
客戶E		399

來自電訊設備銷售及相關服務之客戶A及B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8,961,000港元。來自電訊設備銷售及相關服務以及資訊科技應用程式相關服務之客戶C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3,87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來自電子商務平台及貿易業務之收入約1,440,000港元)。

6 收入及其他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電訊設備銷售及相關服務以及資訊科技應用程式有關服務。於年內確認之收入及其他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電訊設備銷售及相關服務	15,545	590
資訊技術應用程式-挖掘潛在客戶及相關服務	6,180	_
資訊技術應用程式-金飯碗及招聘相關服務	6,200	1,059
資訊技術應用程式-電子商務平台及貿易	1,127	1,666
	29,052	3,315
其他收益		
匯兑收益	13	13
應計費用及應付賬款超額撥備	2,122	_
雜項收入		42
	2,135	55
	31,187	3,370

7 經營虧損

8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核數師酬金	420	420
無形資產攤銷	1,498	841
壞賬	36	15
已售存貨成本	14,469	2,219
折舊	200	204
一自置資產 和任為 多	293	284
一租賃資產	106	111
出售設備及器材之虧損	-	35
經營租賃-土地及樓宇	1,231	961
呆賬撥備 号ではなくなぜます型の)	470	4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607	12.121
一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7,697	13,121
一僱員及個別人士購股權利益	1,979	2,412
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14	271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公司債券利息支出	1,020	96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之利息支出	8	_
其他貸款利息支出	10	_
融資租賃利息	10	15
	1,048	111
	1,010	

9 所得税開支

本年度的香港利得税按估計應課税溢利按税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提撥備。

於中國內地之經營有關之中國企業所得税乃以現行有關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礎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照適用稅率計算。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為合資格小型低利潤企業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權享有按扣減稅率20%計算之國內稅務優惠。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税		
-本年度	30	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	
	26	6
中國企業所得税	115	
	141	6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計提撥備之遞延税項資產或負債預期於可見將來實現,故並無計提遞延税項撥備(二零一七年:無)。

本集團之除税前虧損之税項與採用本集團所在地税率計算之理論税額之差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税前虧損	(2,956)	(21,231)
按各個國家適用於溢利的國內税率計算之税項	(464)	(3,591)
毋須課税之收入	_	(1)
不可扣税之支出	585	591
動用税項虧損	(302)	_
尚未確認税項虧損	678	3,187
尚未確認加速折舊	(222)	(180)
税項減免	(116)	_
過往年度利得税超額撥備	(4)	_
其他	(14)	
所得税開支	141	6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集團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3,18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1,20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202,388,000股普通股(二零一七年:1,098,332,000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每股攤薄虧損乃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411	14,728
僱員及個別人士購股權利益	1,979	2,41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1	377
	12,781	17,517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支付予本集團一名執行董事及若干員工之薪金約2,79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713,000港元)(該等款項全部及專門用於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增值服務軟件開發)乃撥充資本作為無形資產。

13 董事及最高薪人士酬金

(a) 董事酬金

已付及應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薪金、津貼及	退休福利	僱員購股		
	袍金	實物利益	計劃供款	權福利	總計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洪集懷先生	_	3,384	18	45	3,447	7,488
魏韌先生	57	_	_	_	57	55
邱佩枝女士	_	1,332	18	45	1,395	2,380
鍾實博士		345	8	197	550	1,112
	57	5,061	44	287	5,449	11,035
非執行董事						
蔣建剛先生	_	_	_	_	_	27
黃國輝先生	3	_	_	_	3	27
周紹強先生	3				3	27
	6				6	81
	63	5,061	44	287	5,455	11,116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洪集懷先生已放棄其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董事薪金約9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概無任何本公司或營運附屬公司之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其酬金)。

13 董事及最高薪人士酬金(續)

(b) 五位最高酬金人士

於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一七年:三位)董事,彼等之酬金已反映於上文呈列之分析內。 內。年內向餘下兩位(二零一七年:兩位)人士支付或應付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79	901
僱員購股權利益	241	53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	34
	1,153	1,467

此等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酬金範圍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2	2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上述董事或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之獎勵或離職補償。

14 設備及器材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電腦及軟件 千港元	電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1,736 (1,218)	1,588 (1,401)	1,426 (1,347)	11,515 (11,506)	1,179 (788)	17,444 (16,260)
賬面淨值	518	187	79	9	391	1,184
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正午度 年初賬面淨值 添置 出售 折舊 出售時撥回	518 33 (568) (148) 534	187 67 (2) (73)	79 51 - (49)	9 - - (7) -	391 - - (118) -	1,184 151 (570) (395) 535
年終賬面淨值	369	180	81	2	273	905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1,201 (832)	1,653 (1,473)	1,477 (1,396)	11,515 (11,513)	1,179 (906)	17,025 (16,120)
賬面淨值	369	180	81	2	273	905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添置 折舊	369 244 (158)	180 81 (82)	81 14 (51)	(2)	273 - (106)	905 339 (399)
年終賬面淨值	455	179	44		167	845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成本 累計折舊	1,445 (990)	1,734 (1,555)	1,491 (1,447)	11,515 (11,515)	1,179 (1,012)	17,364 (16,519)
賬面淨值	455	179	44		167	845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14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50,000港元)之汽車乃根據融資租賃持有。

15 無形資產

		電訊及資訊技術應用 程式及增值	
	網站開發成本	服務軟件開發成本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			
成本	222	8,837	9,0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222)	(3,940)	(4,162)
賬面淨值		4,897	4,897
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_	4,897	4,897
添置	_	1,713	1,713
難銷		(841)	(841)
年終賬面淨值	_	5,769	5,769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2	10,550	10,772
累計攤銷及減值	(222)	(4,781)	(5,003)
賬面淨值		5,769	5,769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5,769	5,769
添置	_	2,948	2,948
難銷		(1,498)	(1,498)
年終賬面淨值		7,219	7,219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2	13,498	13,720
累計攤銷及減值	(222)	(6,279)	(6,501)
賬面淨值		7,219	7,219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分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初 添置 應佔業績(扣除税項)	3 - -	3
年終	3	3

本集團於非上市之主要聯營公司之權益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權益	計量方法
ITP Innovation Limited(附註a)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30%	權益
Crown Multimedia & Information Services Corp.(附註b)	菲律賓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及優先股	40%	權益

附註:

- (a) 該聯營公司自註冊成立之日起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並未開始營運。
- (b) 下文載列使用權益法入賬之Crown Multimedia & Information Services Corp.(「Crown Multimedia」)之財務資料概要:

財務狀況表概要

	Crown Multimedia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非流動資產	197	21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	10
其他流動資產	44	349
	45	359
	242	569
流動負債		
財務負債	(1,593)	(1,915)
其他流動負債	(345)	(471)
	(1,938)	(2,386)
負債淨值	(1,696)	(1,817)

1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附註:(續)

(b) *(續)*

全面收益表概要

	Crown A	Crown Multimedia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折舊及攤銷	(1)	(1)	
除所得税前虧損 所得税開支	(3)	(17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3)	(176) - -	
全面虧損總額	(3)	(176)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息		_	

財務資料概要對賬

所呈列之聯營公司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聯營公司權益賬面值之對賬如下:

財務資料概要

	Crown Mul	Crown Multimedia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六月一日期初負債淨值	(1,817)	(1,727)	
本年度虧損	(3)	(176)	
其他全面收益	-	_	
匯兑差額	124	86	
期末負債淨值於五月三十一日	(1,696)	(1,8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40%)	<u> </u>		

17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初	50	50
添置	_	_
其他全面收益	_	_
應佔業績(扣除税項)		
年終	50	50

附註:

- (a) 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金利通網絡教育有限公司收購50%股權並成立一間合營公司名為中國金融大數據股份有限公司。於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尚未開始任何業務。
- (b) 於報告期末中國金融大數據股份有限公司之業績及其合計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100	100
負債		
收入		
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並無計提減值。

18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		_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指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之權益。 由於董事認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其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19 存貨

20

145	
	134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9,937	1,014
981	948
10,918	1,962
4.560	1,014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9,937 981

附註:

人民幣

(a)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之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不等。應收賬款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0至30日	1,467	273
31至60日	716	275
61至90日	302	298
91至180日	3,304	115
181至365日	4,504	78
超過365日	4,155	4,016
	14,448	5,055
減:呆賬撥備	(4,511)	(4,041)
	9,937	1,014

5,377

9,937

1,014

2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b) 逾期少於四個月或於年末後結清的應收賬款並不視為減值。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3,113,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88,000港元)為逾期但無減值。該等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逾期但無減值:		
0至60日	163	34
61至120日	2,216	16
121至365日	734	23
超過365日		15
	3,113	88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683	4,284
以下列貨幣列值:		
港元	10,633	4,201
人民幣	50	83
	10,683	4,284

2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a)	4,614	2,14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費用	2,872	2,672
預收款	337	314
	7,823	5,127

應付賬款賬面值以港元列值。

附註:

(a) 本集團大部分採購之信貸期介乎60至90日不等。應付賬款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424	38
31至60日	19	14
61至90日	11	17
91至180日	20	97
181至365日	27	224
365日以上	113	1,751
	4,614	2,141

23 應付董事款項

應付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24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400,000港元之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已由執行董事擔保,按年利率7%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25 其他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為500,000港元之其他貸款已由執行董事擔保, 按月利率1%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26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即期責任 融資租賃項下之即期責任	28 110	138 104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總額	138	242
由於租賃資產之權利在違約時歸還予出租人,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實際	上為有抵押。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總額-最低租約付款:		
不遲於一年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14 28	114 142
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費用	142 (4)	256 (14)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之現值	138	242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之現值如下:		
不遲於一年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10 28	104 138
	138	242

27 股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2港元(二零一七年:0.02港元)之法定普通股 於六月一日及五月三十一日	5,000,000	100,000	5,000,000	100,000	
每股面值0.02港元(二零一七年:0.02港元)之已發行繳足普通股於六月一日因認購而發行股份(附註a)	1,189,635	23,793	1,038,445 117,800	20,769 2,356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24,621	492	33,390	668	
於五月三十一日	1,214,256	24,285	1,189,635	23,793	

附註:

(a)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方徐立群女士就按認購價每股0.116港元配發及發行約 11,000,000股普通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認購協議,約11,000,000股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乃按每股0.116港元之價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為約 1,276,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所產生專業費用後)為約1,220,000港元,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將 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日常營運。於本報告日期,全部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方黃永康先生及曾文彬女士就按認購價每股0.10港元分別配發及發行約4,900,000股普通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認購協議,約4,9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乃按每股0.10港元之價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為98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所產生專業費用後)為約920,000港元,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日常營運。於本報告日期,全部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

27 股本(續)

附註:(續)

(a)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認購方中華瑰寶(香港)拍賣有限公司就按認購價每股0.10港元配發及發行約25,000,000股普通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認購協議,約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乃按每股0.10港元之價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為2,50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所產生專業費用後)為約2,400,000港元,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日常營運。於本報告日期,全部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方中華瑰寶(香港)拍賣有限公司及岑偉姬女士就按認購價每股0.10港元配發及發行約6,000,000股普通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認購協議。約6,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乃按每股0.10港元之價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為1,20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所產生專業費用後)為約1,140,000港元,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日常營運。於本報告日期,全部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認購方羅瑩女士、楊敬培先生及李潤芝女士按認購價每股0.10港元分別配發及發行約5,000,000股、5,000,000股及50,000,000股普通股份訂立認購協議。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認購協議,約5,000,000股、5,000,000股及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乃按每股0.10港元之價格分別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總額為6,00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本公司所產生專業費用後)為約5,760,000港元,發行普通股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以支持其日常營運。於本報告日期,全部所得款項已按擬定用途動用。

28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之結餘	148,449	13,047	(13,783)	247	(165,963)	(18,003)
年內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1,206)	(21,20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1,206)	(21,206)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一因認購而發行股份 一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一授予購股權 一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一購股權失效	9,575 5,267 - - -	- (1,483) 1,151 1,261 (189)	- - - -	- - - -	- - - - 189	9,575 3,784 1,151 1,261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14,842	740			189	15,771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一日之結餘	163,291	13,787	(13,783)	247	(186,980)	(23,438)
年內虧損 其他全面收益	<u>-</u>	- -	<u>-</u>	- -	(3,186)	(3,18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3,186)	(3,186)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一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一授予購股權 一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一購股權失效	4,492 - - -	(1,715) 1,307 672 (459)	- - - -	- - - -	- - - 459	2,777 1,307 672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4,492	(195)			459	4,756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67,783	13,592	(13,783)	247	(189,707)	(21,868)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a) 購股權計劃

據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日由股東批准及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任何諮詢人、顧問、經理或主管及本公司股東)接納購股權,以認購相當於最多達不時已發行股份10%(不包括行使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時已發行之股份)的本公司股份。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董事會所釐定之認購價將不少於(i)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

新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第25至34頁之董事報告。

(b) 年內存續之授出條款及條件(所有購股權均已由實質交付股份之方式結算)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 合約年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執行董事	4,700,000	不適用	10年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	4,700,000	不適用	10年
	9,400,000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八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執行董事	2,000,000	不適用	10年
一僱員	940,000	不適用	10年
	2,940,000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個別人士	22,800,000	不適用	10年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個別人士	5,000,000	不適用	10年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授出之購股權:			
一執行董事	5,5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 行使(附註a)	10年
一僱員	5,9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	10年
		行使(附註a)	
一個別人士	500,000	於授出日期兩週年 授出及行使	10年
	11,900,000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b) *(續)*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 合約年期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授出之購股權: 一僱員	4,4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附註b)	10年
- 個別人士	43,400,000	不適用	10年
	47,8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F 000 000	拉F笨八摇山五红店	10年
一執行董事	5,0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附註c)	10年
一僱員	12,0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10年
一催貝	12,000,000	按5等仍依山及17使 (附註c)	10+
- 個別人士	2,0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10年
間が八工	2,000,000	(附註c)	104
- 個別人士	1,000,000	於授出日期兩週年	10年
間が八工	1,000,000	授出及行使	10-
	20,000,000	MINIX	
	20,000,000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二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執行董事	1,000,000	不適用	10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000	不適用	10年
- 僱員	5,500,000	不適用	10年
- 個別人士	4,800,000	不適用	10年
	13,300,000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執行董事	1 000 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10年
一 郑1] 里 尹	1,000,000	按5号协权市及打使 (附註d)	10+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	3,000,000	不適用	10年
一僱員	8,5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10年
		(附註d)	
一個別人士	2,5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附註d)	10年
一個別人士	8,200,000	不適用	10年
	23,200,000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b) *(續)*

	於二零一八年 五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 合約年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授予下列人士之購股權:			
一僱員	8,0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附註e)	10年
一個別人士	2,000,000	按5等份授出及行使 (附註e)	10年
一個別人士	14,445,000	不適用	10年
	24,445,000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b) (續)

附註:

(a)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授予執行董事鍾實博士及本集團其他僱員之購股權可按下列方式行使:

最多可行使之購股權	行使期
授出購股權之2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40%*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6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80%*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100%*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五日

- * 包括先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授予本集團僱員之購股權按如下方式行使:

最多可行使之購股權	行使期
授出購股權之20% 授出購股權之40%* 授出購股權之60%* 授出購股權之80%* 授出購股權之100%*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

- * 包括先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c)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授予執行董事鍾實博士、本集團其他僱員及個別人士之購股權按如下方式行使:

最多可行使之購股權	行使期
授出購股權之20%	
授出購股權之4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60%*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80%*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10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一日

* 包括先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b) (續)

(d)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授予執行董事鍾實博士、本集團其他僱員及個別人士之購股權按如下方式行使:

最多可行使之購股權	行使期
授出購股權之20%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40%*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60%*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80%*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授出購股權之100%*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三日

- * 包括先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e)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授予本集團其他僱員及個別人士之購股權按如下方式行使:

行使期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二十年六月十三日

* 包括先前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47,466,000份購股權已根據新訂購股權計劃獲授出(二零一七年:43,320,000份),24,621,000份購股權已獲行使(二零一七年:33,390,000份),21,98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二零一七年:7,500,000份)及概無購股權獲註銷(二零一七年:無)。

29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續)

(b) (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由獨立估值師艾升評值諮詢有限公司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進行估值時已採用下列主要假設: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
現貨價	0.099港元	0.1120港元
行使價	0.110港元	0.1184港元
無風險年息率	1.38%	1.05%
預期股息率	無	無
預期波動	99.586%	98.37%
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	2,095,000港元	1,963,000港元

預期波動乃按本公司股價之歷史波動釐定。

總計約1,97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412,000港元)以股份支付的款項支出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款項已計入購股權儲備。

(c)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港元		
年初	179,920,000	0.162	177,490,000	0.167		
年內行使	(24,621,000)	0.133	(33,390,000)	0.133		
年內已授出	47,466,000	0.110	43,320,000	0.118		
年內已失效	(21,980,000)	0.136	(7,500,000)	0.143		
年終	180,785,000	0.156	179,920,000	0.162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0.156港元(二零一七年:0.162港元)及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6.29年(二零一七年:7.02年)。

30 公司債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超過一年期公司債券	7,736	7,096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公司債券	6,155	
公司債券總額	13,891	7,096
公司債券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初 添置(扣除直接交易成本) 公司債券之利息開支 息票支付	7,096 6,370 1,020 (595)	7,000 96 –
年末	13,891	7,096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介乎500,000港元至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00,000港元至1,000,000港元),總計14,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000,000港元)的公司債券,票息率為每年7.0%至8.5%(二零一七年:8.5%),為期1.0年至7.5年(二零一七年:2.0至7.5年)。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賬面總額約為5,00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及利息開支已由執行董事擔保。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虧損與經營所用現金淨額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	(1,908)	(21,120)
經以下調整:		
攤銷及減值	1,498	841
壞賬	36	15
折舊	399	395
出售設備及器材之虧損	-	35
應計費用及應付賬款超額撥備	(2,122)	_
呆賬撥備	470	4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979	2,412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352	(17,376)
存貨(增加)/減少	(11)	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9,462)	(82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811	(240)
經營所用之現金淨額	(4,310)	(18,430)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融資活動產	至生之負債			
				一年內到	一年後到			
		來自非控		期之融資	期之融資	一年內到	一年後到	
	應付董事	股權益之		租賃項下	租賃項下	期之公司	期之公司	
	款項	貸款	其他貸款	之責任	之責任	債券	債券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之債務淨額	423	_	_	104	138	_	7,096	7,761
現金流量	4,172	400	500	(104)	-	5,000	775	10,743
其他非現金變動				110	(110)	1,155	(135)	1,020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淨額	4,595	400	500	110	28	6,155	7,736	19,524

32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按照辦公室及建築物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以下期間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151	52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50	381
	1,701	901

(b)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設備及器材	88	

33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綜合財務報表中其他附註所披露者外,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支付予一間關連公司之租金費用(附註1)	369	369
一間關連公司之招聘車租金收入(附註2)		78
向一間關連公司之採購(附註2)	520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之利息支出	8	

附註: 1. 已向洪集懷先生及邱佩枝女士實益擁有之關連公司昌孚投資有限公司支付之租金費用乃根據相關協議之條款按公平基準釐定之費率收取。

2. 關連公司由洪集懷先生實益擁有。

(b)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本集團就年內已付或應付之主要管理人員補償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	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5	15
資產總值	16	16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4,285	23,793
股份溢價及儲備(附註(a))	(39,430)	(32,133)
權益總值	(15,145)	(8,34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公司債券	7,736	7,09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67	1,257
預收款	3	3
公司債券	6,155	
	7,425	1,260
負債總值	15,161	8,356
權益及負債總值	16	16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由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批准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洪**集**懷 *董事* 邱佩枝 *董事*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a) 一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	購股權	累計	4 カ ≥ 1
	溢價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之結餘	154,930	13,047	(190,896)	(22,919)
年內虧損	-	_	(24,985)	(24,985)
其他全面收益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24,985)	(24,985)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一因認購而發行股份 用活体聯聯	9,575	(1 402)	_	9,575
一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一授出購股權	5,267	(1,483) 1,151	_	3,784 1,151
一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 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_	1,151	_	1,131
一購股權失效		(189)	189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14,842	740	189	15,771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一日之結餘	169,772	13,787	(215,692)	(32,133)
年內虧損	_	_	(12,053)	(12,053)
其他全面收益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12,053)	(12,053)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一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4,492	(1,715)	_	2,777
一授出購股權	_	1,307	_	1,307
一確認按股本結算為基礎之付款	-	672	-	672
一購股權失效		(459)	459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4,492	(195)	459	4,756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74,264	13,592	(227,286)	(39,430)

35 主要附屬公司

(a) 以下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一覽表:

			已發行/註冊及繳足股本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之詳情	應佔所持	股本權益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直接持有:					
Think Gold Asse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 群島」)	投資控股	100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 普通股	100%	100%
國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間接持有:					
金網通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買賣電訊設備及提供長途 電話服務	10,000股普通股	100%	100%
太平洋長途電話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長途電話服務及銷售 長途電話卡	10,000股普通股	100%	100%
金利通網絡教育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研發電訊應用軟件程式	10,000股普通股	100%	100%
金利通科研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研發電訊應用軟件程式	1股普通股	100%	100%
蓮花通訊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研發以及提供長途電話及增 值服務應用軟件	1股普通股	100%	100%

35 主要附屬公司(續)

(a) 以下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一覽表:(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繳足股本 之詳情	應佔所持	股本權益
2.40	<u> </u>		~ N 2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間接持有(讀): 北京金利德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於中國研發電訊應用軟件及提供招聘代理服務	註冊資金人民幣2,000,000 元	100%	100%
香港金融智庫諮詢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招聘、廣告及人力資源咨 詢服務	1股普通股	100%	100%
金飯碗招聘網頁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研發招聘及資訊技術應用程式及提供招聘服務	7,218,539股普通股	99.24%	99.24%
海豚人力資源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人力資源顧問服務	10,000股普通股	99.24%	99.24%
香港家政有限公司 (前稱亞州人才培育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於香港提供教育及相關顧問業務	10,000股普通股	99.24%	99.24%
香港金利通新媒體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招聘服務	10,000股普通股	99.24%	99.24%

35 主要附屬公司(續)

(a) 以下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一覽表:(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已發行/註冊及繳足股本 之詳情	應佔所持層	股本權益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金飯碗人力資源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於中國提供挖掘潛在客戶及 招聘服務	註冊資金人民幣 10,000,000元	99.24%	99.24%
金得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電子商城及於香港貿易業務	10,000股普通股	50.61%	50.61%
Lotus 118 Limited	香港	於香港研發以及提供長途電話及增 值服務應用軟件	100股普通股	51%	51%
滙納(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資訊技術諮詢、硬件及軟件服務	10,000股普通股	51%	不適用

36. 報告期後事項

1. 認購協議及終止協議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之公佈,本公司與認購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訂立認購協議 (「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有條件認購及本公司有條按每股認購股份之某一認購價配發及發行 若干超過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本130%之認購股份。

於訂立認購協議後,情況發生變動,導致本公司及認購人認為認購協議之先決條件無法於該協議所述之最後截止日期前獲達成。為避免不必要延期及影響本公司及認購人之業務發展,本公司與認購人已共同協定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七日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認購協議。

36. 報告期後事項(續)

2. GEM上市(覆核)委員會之決定及暫停股份買賣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聯交所GEM上市(覆核)委員會(「覆核委員會」)應本公司之申請進行覆核聆訊,以覆核GEM上市委員會於其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之函件中所載之決定(「GEM上市委員會之決定」)。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本公司接獲覆核委員會函件(「覆核委員會函件」),當中載列其決定(「覆核委員會決定」),其維持GEM上市委員會之決定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條展開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程序。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買賣。

上述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之公佈。

37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方式。

38 批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核及授權刊發。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入	29,052	3,315	2,367	2,127	1,972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_	_	_	_	_
股東應佔虧損	(3,186)	(21,206)	(23,247)	(20,547)	(16,521)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29,863	13,107	8,913	8,806	6,938
負債總值	(27,494)	(12,894)	(6,263)	(7,056)	(6,677)
非控股權益	48	142	116	110	115
股東資金	2,417	355	2,766	1,860	376